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中央
區4樓

承辦人：施英綸

電話：1999/02-27208889轉7553

電子信箱：fy47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觀產字第1123019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北市景點票選活動內容及主視覺圖片各1份

(26953659_1123019010_1_ATTACHMENT1.pdf、26953659_1123019010_1_ATTACHMENT2.jpg)

主旨：請貴單位惠允協助宣傳本局「112年北市景點票選活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為了解本市消費者實際偏好，並藉由獎勵機制鼓勵本市新興景點積極發展特色、帶狀活動，以強化競爭力，特於今（112）年舉辦「北市景點票選活動」，本活動共分為以下兩階段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—投稿募集（112年6月20日至7月19日）：邀請在地人或熟悉北市觀光的民眾投稿、推薦景點。

（二）第二階段—網友票選（112年8月10日至9月10日）：由民眾針對第一階段合格稿件進行網路票選。

二、本活動詳細內容及主視覺圖片如附件，相關文字內容及圖片可由貴單位斟酌使用於各宣傳管道，至紉公誼。另如有轉傳其他機構使用時，請提醒使用機構應注意於應用本局「112年北市景點票選活動主視覺圖片」時不得違反善良風

電子文
騎



文化局 112070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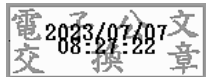
BTAA1123025971

俗、損及臺北市觀光名譽及整體形象，如使用於不法用途，均與本局無涉，並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三、本活動網址如下：<https://www.taipeitravel2023.com/>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